

云南省种子管理站

关于切实做好春耕备耕期间种子市场运行 监测工作的通知

各州（市）种子管理站，迪庆、版纳州农科院：

为充分发挥种子市场运行监测工作在管理服务、指导企业经营和春耕生产的重要作用，根据厅领导的指示，现就做好 2021 年种子市场监测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实行春耕备耕期间种子市场监测周报制度

依托现有种子市场观察网络，及时发现、掌握当地种子销售价格、数量、库存以及行情变化等运行情况，在春耕备耕期间实行每周一报，为各方决策提供准确可靠、及时有效的依据。起止时间为自本周（1 月 11 日）开始执行直至春耕备耕工作结束。

二、监测填报内容和时点

填报日为上报当周的星期一对应的日期，如上报当周一的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11 日，计算 2021 年累计销量的时段即为 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，上年同期时段为 2019 年 1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 月 11 日；统计库存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1 日，2020 年同期的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1

日。2021 年预计销量为该门店整个销售季节的预计销售量，一般为固定数量，如果预计销售量有变化，请在备注栏作简要说明；2020 年全年销量为上一年度该门店实际销售的总量。

三、填报要求

各州(市)每周汇总当地观察点门店的销量和库存数据，收集整理分析种子销量、库存变化趋势和原因，于每周二上午 12 点前报送我站行管科(邮箱地址: ynseedhg@126.com)。

联系人: 段永坚

联系电话: 0871-65327614、13717650821

附件: 2021 年云南省市场观察点门店同期销售情况统计表。



